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計字第1150291037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發布實施「變更臺中港特定區計畫港埠專用區內各類分區或用地差別容積管制（配合臺中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～115年）」說明書，並自公告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

一、106年11月23日發布實施「變更台中港特定區計畫細部計畫(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)(配合第三次通盤檢討)」第20點第2款。

二、本府114年10月16日府授都計字第1140309074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地點：本府公告欄(臺灣大道市政大樓)、本府都市發展局公告欄及本市清水區公所、梧棲區公所、龍井區公所公告欄(說明書置於本府都市發展局城鄉計畫科及前開區公所供各界閱覽)。

二、公告內容：說明書1份

市長 盧秀燕